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1月28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敏先生的通知，获悉赵敏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高管锁定股及无限售流通股股份解除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赵敏	是	8,250,000	2015年5月28日	2016年11月25日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7%
赵敏	是	13,750,000	2015年6月1日	2016年11月25日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12%
赵敏	是	4,750,000	2015年8月6日	2016年11月25日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0%

合计		26,750,000				19.68%
----	--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2016年11月25日，赵敏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135,89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99%。赵敏先生累计质押的股份总数为62,86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6.26%，占公司总股本的19.89%。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2016年11月24日数据）。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2016年11月25日数据）。

特此公告。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